



第七十一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31

方案规划

2018-2019 年期间拟议战略框架

第二部分：两年期方案计划

方案 8

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目录

	页次
总方向	2
次级方案 1. 最不发达国家.....	3
次级方案 2. 内陆发展中国家.....	5
次级方案 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6
立法授权	7

* A/71/50。



总方向

8.1 该方案的立法授权来自下列大会决议：第 56/227 号决议，其中大会决定设立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第 65/280 号决议，其中大会赞同《伊斯坦布尔宣言》和《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第 69/137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第 59/311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宣言》和《毛里求斯战略》；第 69/15 号决议，其中大会认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 70/1 号决议)支持上述三项行动纲领的执行，它们都是新议程的组成部分。此外，新议程载有一项要求，即在该议程的全球后续落实和评估进程中，同联合国所有相关会议和进程、包括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会议和进程的后续落实和评估安排建立有效联系。

8.2 方案任务包括下列五个主要部分：

(a) 调动和协调国际支助和资源以有效地实施：(一)《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二)《内陆发展中国家 2014-2024 年十年维也纳行动纲领》；(三)《萨摩亚途径》；

(b) 协调一致地监测和落实这三项行动纲领；

(c) 宣传和促进对三类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其各自行动纲领的认识；

(d) 报告将实施行动纲领作为这几类国家实现国际发展目标有效手段的情况；

(e) 建立《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后续落实和审查安排与这三个行动纲领之间的有效联系。

8.3 该方案还将帮助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载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联合国各主要会议成果和国际协定的目标，例如《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巴黎协定》和《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目标。该方案将调动国际支助，帮助其三类服务对象建设能力，增加技术和财政资源，以促进持续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性别平等主流化和增强妇女权能是实施这三项行动纲领的一个重要方面。

8.4 高级代表办事处的总体工作方案是围绕三个相互依赖、相互补充的次级方案制定的。这三个次级方案是次级方案 1(最不发达国家)、次级方案 2(内陆发展中国家)和次级方案 3(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8.5 高级代表办事处将采用下列做法和战略：

(a) 宣传并倡导在全球发展合作议程上对三类国家的关切给予高度优先地位，重点关注其特殊需要；

(b) 监测并采取后续行动，促进各类特殊处境国家及其发展伙伴根据各自的行动纲领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仙台框架》采取支助性政策；

(c) 与发展伙伴、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和其他国际及区域组织以及各国议会和民间社会共同努力，确保这三项行动纲领所列优先事项在国家一级主流化，加强全球政策与国家战略之间的协调一致；

(d) 支持这三类国家进行能力建设，以便在国家一级有效执行行动纲领；

(e) 建立伙伴关系以促进执行三项行动纲领，并在各个领域促进南南合作以使这三类国家受益；

(f) 主动接触所有利益攸关方，包括与议会、民间社会、基金会、媒体、学术界和私营部门建立伙伴关系，以加强对这三类国家的支助；

(g) 最大限度地实现这三个次级方案之间的协同作用，因为这三类国家面临共同的问题和挑战，包括结构薄弱、易受外部冲击的影响、经济规模小、在世界经济中处于边缘地位、难以获得技术以及地理位置不利。

次级方案 1 最不发达国家

本组织目标：使最不发达国家能够实现《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目标(包括从最不发达国家类别毕业)和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巴黎协定》)，并促进调动国际支助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提高全球对关系到最不发达国家的各种发展问题(包括性别平等方面问题)的认识，并加强辩论	(a) (一) 全球和区域两级的宣言、决议和决定更多提及涉及《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所载最不发达国家优先事项的问题 (二) 特有最终用户访问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事处网站的次数增加
(b) 《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和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得到有效执行，包括对毕业的国际支助增加	(b) (一) 达到至少一个毕业标准的最不发达国家数目增加 (二) 对最不发达国家实施免税和免配额市场准入的贸易伙伴增加

- (c) 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执行、后续落实和审查的联合国相关会议和进程更加关注最不发达国家的需求和挑战，并为此增加其互动和参与
- (c) (一) 有关《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政府间审议产生的全球和区域宣言、决议和决定更多提及最不发达国家和(或)其优先领域
- (二) 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助，使其参与有关《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国际进程的联合国系统实体及其他国际和多边组织增加

战略

8.6 最不发达国家股的战略重点将是：

- (a) 提高对最不发达国家特殊需要的认识，并倡导对它们给予特殊待遇，办法包括让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伙伴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的各项规定和高级别中期审查的成果；
- (b) 给予促进最不发达国家实施《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巴黎协定》以适当优先；
- (c) 推动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巴黎协定》的全球后续行动和审查，倡导加强该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与《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之间的联系和协同作用；
- (d) 调动国际支助和资源，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发展目标，办法包括南南合作，支持投资促进、缓解危机和建设复原力；
- (e) 支持并宣传技术库以及科学、技术和创新支持机制的运作；
- (f) 加强联合国系统的协调和一致性，并建立伙伴关系，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发展目标，包括参加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
- (g) 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监测落实《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各项宗旨、目标和指标的情况；
- (h) 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包括所有有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联合国系统组织进行能力建设，以便在国家级有效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包括从该类别毕业；
- (i) 推动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参加各政府间机构的决策进程，包括开展分析工作；
- (j) 支持南南合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学术界为执行《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作出贡献。

次级方案 2 内陆发展中国家

本组织目标：使内陆发展中国家能够实现旨在解决其特殊需要的《维也纳行动纲领》的目标以及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办法包括加强过境系统、提高生产力、多元化、工业化、与价值链挂钩和加强调动国际支持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提高全球对关系到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各种发展问题的认识，并加强辩论	(a) 全球和区域两级的宣言、决议和决定更多提及内陆发展中国家
(b) 《维也纳行动纲领》得到有效执行	(b) (一) 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国实施的旨在改进贸易便利化、交通体系、生产和出口基地多样化和融入区域和全球价值链的举措数目增加 (二) 将《维也纳行动纲领》的规定分别纳入其国家发展战略和工作方案主流的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联合国组织数量增加
(c) 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执行、后续落实和审查的全球进程与关于《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后续落实和审查的全球进程之间的一致性和协同作用得到加强	(c) 有关《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政府间审议产生的全球和区域宣言、决议和决定更多提及内陆发展中国家和(或)其优先领域

战略

8.7 内陆发展中国家股的战略重点将是：

(a) 发挥联合国系统协调中心的作用，总体协调、动员、监测和报告《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以及实现涉及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情况；

(b) 在国际和区域两级开展宣传和倡导，以满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c) 调动国际支助和资源，并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加强伙伴关系，以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

(d) 推动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巴黎协定》的全球后续行动和审查，倡导加强该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与《维也纳行动纲领》后续行动和审查进程之间的联系和协同作用；

(e) 研究分析“地处内陆”对内陆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和有效参与国际和区域贸易的影响，并制订政策建议；

(f) 改进联合国系统、其他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发展伙伴以及私营部门在有效执行《维也纳行动纲领》方面的协调；

(g) 开展《维也纳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全面中期审查，确定如何加速执行该方案。

次级方案 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本组织目标：使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能够成功执行《萨摩亚途径》

秘书处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在国家、区域和全球进程中，增进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及其脆弱性的认识和了解	(a) (一) 全球和区域两级的宣言、决议和决定更多提及支持执行《萨摩亚途径》的内容 (二) 联合国系统的宣传活动数目增加，包括应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具体挑战的能力建设讲习班、简报和出版物
(b) 国际社会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执行《萨摩亚途径》以及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的力度加大	(b) 承诺通过绿色气候基金等气候变化融资机制、全球环境基金和气候投资基金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成果的发展伙伴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增多
(c) 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机构间协作和伙伴关系得到加强	(c) 发展伙伴、联合国系统、私营部门、学术界和非政府组织开展的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产生影响的联合方案和活动，包括能力建设讲习班及技术和财政援助增加
(d) 在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执行、后续落实和审查以及《萨摩亚途径》的执行、后续落实和审查的联合国进程中，有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的一致性和协同作用得到加强	(d) 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巴黎协定》和《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的政府间审议产生的全球和区域宣言、决议和决定更多提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或)其优先领域

战略

8.8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股的战略重点将是：

- (a) 在全球展开协调一致的宣传活动，积极增进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各种问题和特殊情况的认识；
- (b) 倡导和动员国际支助，促进执行《萨摩亚途径》及其他国际商定目标；
- (c) 支持建立伙伴关系，促进执行《萨摩亚途径》；
- (d) 支持促进联合国系统、其他国际组织、次区域和区域组织、私营部门以及民间社会协调地积极参与执行《萨摩亚途径》、《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纲领》和《巴黎协定》；
- (e) 开展《萨摩亚途径》执行情况全面中期审查，确定如何加速其执行。

立法授权

大会决议

- 55/2 联合国千年宣言
- 65/1 履行诺言：团结一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 66/288 我们希望的未來
- 67/290 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
- 68/1 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61/16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次级方案 1

最不发达国家

大会决议

- 56/227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 65/280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 65/286 执行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战略
- 66/213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
- 67/220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 67/221 从最不发达国家名单毕业的国家的平稳过渡
- 68/224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 69/231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 69/331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70/216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2009/31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2010/27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工作
2011/9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12/26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13/46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14/29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2015/35	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

次级方案 2

内陆发展中国家

大会决议

58/201	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63/2	《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全球新框架下满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别需要》中期审查成果文件
65/172	处境特殊的各类国家组：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66/214	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67/222	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68/225	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成果
69/331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70/217	与内陆发展与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次级方案 3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大会决议

- 59/311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
- 64/199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65/156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66/198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67/206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年
- 67/207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68/238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 69/283 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
- 69/331 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
- 69/15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 70/1 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 70/202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